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土地統計

資料項目：臺南市關廟區實施耕地三七五減租後佃農購買耕地面積及戶數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- \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臺南市關廟區公所會計室
- \*編製單位：臺南市關廟區公所民政及人文課
- \*聯絡人：林維德
- \*聯絡電話：(06) 5953195
- \*傳真：(06) 5950173
- \*電子信箱：[cnv0100@mail.tainan.gov.tw](mailto:cnv0100@mail.tainan.gov.tw)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- \*口頭：
  - ( ) 記者會或說明會
- \*書面：
  - ( ) 新聞稿 (  ) 報表 ( ) 書刊，刊名：
- \*電子媒體：
  - (  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  - ( ) 磁片 ( ) 光碟片 ( )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- \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依據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規定之執行案件均為統計之對象。
- \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- \*統計項目定義：
  - (一)田：水田。
  - (二)旱：非灌溉地。
  - (三)其他：田、旱以外之土地。
- \*統計單位：公頃、戶
- \*統計分類：橫項目按區域別分，縱項目按購買耕地面積及購買耕地佃農戶數分類。
- \*發布週期（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）：年
- \*時效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）：35日
- \*資料變革：無

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- \*預告發布日期：公布日期上載於本所網頁。
- \*同步發送單位：無

### 五、資料品質

- \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本所佃農購買耕地申請書及三七五減租登記簿資料彙編。
- \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購買耕地面積＝田地目面積＋旱地目面積＋其他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（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）：無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